郸环审[2021]20号

关于郸城县艺鑫家具有限公司 年产 2 万套家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郸城县艺鑫家具有限公司:

原则批准你公司报送的由河南清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郸城县艺鑫家具有限公司年产2万套家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以下简称《报告表》),该项目审批事项在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周口市郸城县汲水乡左集行政村韩庄村西,项目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生产车间、办公用房、及展厅。生产工艺:主要进行冷压、切割、雕刻、打孔、封边、组装工序,储存原料。主要设备:冷压机、多功能裁板机、数控雕刻机、打孔机、封边机、气钉枪。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1.3

万元,该项目为允许类项目。项目为未批先建,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郸 城分局已对该项目进行处罚。

- 二、建设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加强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到"六个百分之百"、"六个到位"、"两个禁止";对在施工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以及因施工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破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全面落实环评中提出的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 三、项目运行时,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项目设置一座容积为 5 立方 米的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清运肥田,不外 排。
- 2. 废气。按照环评要求,项目采取生产车间密闭,裁板机、雕刻机刀头位置设置集气软管,集气软管随刀头的移动进行粉尘收集,集气软管通过集气管道连接到1台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打孔机上方设置集气罩,经集气管道连接到1台脉冲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冷压机、封边机在生产车间内进行二次封闭,冷压机、封边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通过集气管道连接到1套"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应满足《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2020)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

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的要求。

- 3. 噪声。通过对主要高噪声源采取基础减振、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厂区设垃圾桶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边角料、废封边条、废包装材料收集暂存后,外售。废 UV 灯管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清运至附近的垃圾中转站。废活性炭、废胶桶属于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固体废物的贮存和处置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 5. 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对储存场 所地面按环评要求做好分区防渗处理,防治污染土壤和地下水。认真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要求,制定污染事故应急 防范预案,加强日常管理,防止发生风险事故。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化学需氧量 0t/a、 氨氮 0t/a、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 0t/a。

五、严格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其他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种污染物得到有效处理,项目建成后,应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要求组织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

艺或者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周口市生态环境局郸城分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公 章 2021年4月29日